

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資訊公開說明文件

項目:公司治理之架構及規則

依據:人身保險業辦理資訊公開管理辦法第8條第1項第1款

維護日期:114年3月

維護單位:總管理部

一、公司治理架構

本公司以落實內部管理、保障股東權益、強化董事會職能、發揮功能性委員會功能、保障保戶權益、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、維持清償能力、提升資訊透明度,並衡酌外在環境變化以調整營運方針等作為公司治理之架構。本公司董事會由六名董事及三名獨立董事組成,共同協助公司業務執行,董事會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、風險管理委員會等功能性委員會,以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董事會管理機能;另於108/6/12 起設置公司治理主管,以提高公司治理績效。

二、公司治理規則

- (一) 保險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規定
- (二) 公司章程
- (三)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
- (四) 風險管理委員會組織規程
- (五) 董事及經理人行為準則



- (六) 董事會議事規範
- (七) 股東會議事規則